

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 
辦公地址：彰化市健興路1號(體育館102教室)  
承辦人：邱怡萍  
電話：04-7110036  
傳真：04-7111067  
電子信箱：chping949830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社頭鄉橋頭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15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10036354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「親子頻道」及「素養頻道」宣傳貼紙樣各1份(共2個電子檔)  
(0363541A00\_ATTACHMENT1.jpg、0363541A00\_ATTACHMENT2.jpg)

主旨：轉知國立教育廣播電臺針對國中小學生分別設立「親子頻道」及「素養頻道」供線上收聽學習，並有宣傳貼紙供學校免費申請一案，請貴校踴躍申請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教育廣播電臺110年10月6日推字第110000286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國立教育廣播電臺為國立文教專業電臺，針對親子客群設立「親子頻道」，集結優質兒少節目及親子教養相關的節目等超過千集，適合全家收聽學習。
- 三、配合十二年國教核心素養的培育，針對國中學生設立「素養頻道」，提供相關資源學習，讓孩子擁有帶得走的能力。
- 四、學校可申請相關頻道宣傳貼紙，便於教師張貼於聯絡簿，



詳情請連結該臺官網(<https://www.ner.gov.tw>)或線上申請<https://reurl.cc/aN1eYZ>。

五、檢送「親子頻道」及「素養頻道」宣傳貼紙樣各1份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、彰化縣立二林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彰化縣立彰化藝術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彰化縣立成功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彰化縣立田中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彰化縣立和美高級中學(國中部)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電子公文  
2021/10/15  
15:48:18  
換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裝

訂

線

47